

大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同政办发〔2025〕21号

大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大同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 示范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大同经开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委、办、局：

《大同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实施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大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8月11日

（此文有删减）

大同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 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就业优先战略的决策部署，全面提升我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切实发挥就业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作用，根据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有关中央财政支持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文件要求，结合我市工作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施就业优先战略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意见》，助力我市建设能源之城、算力之城、文化之城，以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为核心，围绕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健全、劳务品牌提质升级、人力资源市场培育、产教协同技能培育、智慧就业数字赋能五个维度，构建“一核引领、多维赋能”公共就业服务新生态，着力擦亮“服务有温度、政策有力度、创新有亮度”的就业服务品牌，为全国就业优先战略实施提供资源型城市转型的“大同样板”。

（二）主要目标

1. 构建“市级中枢引领、县（区）特色支撑、基层驿站触达、

云端平台贯通”服务矩阵，建设1个市级就创业赋能中心、10个县（区）及经开区工作站、150个“家门口就业驿站”，培训公共就业服务人员1200人次。推进院校企业赋能平台与大学生青年创业园建设，形成基层就业服务网络。

2. 到2026年底，打造及优化20个地域劳务品牌，在京津地区设5个劳务服务站，举办区域交流活动，促进劳务就业提质升级。

3. 建设枢纽式人力资源产业园，在东西部地区设10个人力资源服务飞地，组织20场招聘会，培训企业家500人次，培训HR800人次。

4. 认定13个市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培训300名师资，特色产业培训4000人；认定6个以上技能大师工作室，认定5个就业见习基地，培训2000名高技能人才。

5. 建设“智观云中”就业信息监测平台和场景化服务平台，打造北方数字化就业标杆。

6. 到2026年底，开展2.5万人次技能培训，开展3000人次求职能力实训，培育2000人次创业青年。落实人才激励政策，建立重点群体动态台账，实施青年就业护航计划，帮扶就业困难人员就业10000人。

（三）目标核心价值

围绕具体目标，力争将我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打造成资源型城市转型的“就业样板”、数字经济时代的“智慧标杆”、民生幸福指数的“提升引擎”，实现“人人乐业、天下大同”

新时代的内涵。

二、主要内容

（一）健全公共就业服务体系

1. 建设市级就业创业赋能中心。作为全市就业创业工作核心枢纽，整合就业赋能、创业支持、劳务品牌展示等资源，为 10 个县（区）及经开区站点、家门口就业驿站、院校及企业就业创业赋能工作站、人力资源产业园、劳务协作站等提供整体指导，承担就业数据收集、整理与展示，及时更新产业工种目录，建设市级 AI+ 职业指导工作室，借助人工智能技术提供个性化职业指导。

2. 建设县（区）及经开区就业创业赋能工作站。以市级就业创业赋能中心为引领，建设 10 个县（区）及经开区就业创业赋能工作站，结合其经济特色开展常态化职业技能培训，更新工种目录人才库，为企业精准输送适配人才，完善常态化就业服务功能，设立职业指导工作室，定期组织职业指导活动。

3. 布局“家门口就业驿站”。依据区域就业需求、人口分布和产业特色，以基层党群服务中心为主要载体，以特色产业、院校等载体为补充。科学布局 150 个“家门口就业驿站”，全面摸排就业群体就业意愿、技能水平及岗位信息发布，建立动态更新信息台账，提供欠薪协调、求职招聘、职业技能培训报名等基础服务，设置就业辅导、职业规划咨询等特色服务，为创业意向人员提供项目推荐、政策解读等一站式服务，通过线上平台实现岗位信息实时推送，打造“15 分钟就业服务圈”。

4. 提升公共就业服务基础能力。调研编制《大同市产业人才需求职业（工种）目录》，建立职业和岗位摸排信息库及动态调整机制。邀请行业专家分层分类制定培训课程，到 2026 年底培训各层级公共就业服务人员 1200 人次。

5. 设立院校及企业就创业赋能工作站。设立 5 个高校就创业赋能工作站，加强产业与院校合作，提供实习就业指导与创业孵化服务；设立晋创谷·大同就创业赋能工作站，聚焦创业创新，开展创业咨询、孵化服务，利用 VR/AR 技术提供沉浸式创业体验；设立大同煤业就创业赋能工作站，针对产业工人转型需求，组织创业咨询、就业指导及技能培训。

6. 设立大同（北京）就创业赋能中心。在北京设立大同（北京）就创业赋能中心，搭建大同与北京人才双向流动桥梁，重点为大同籍在京人才及关注大同的企业提供政策咨询、就业指导、职业培训等服务，开展创业赛事、需求对接、交流互动活动，助力我市双招双引和产业发展。

7. 建设大学生青年创业园。面向高校招引毕业五年内大学生创业团队及在读学生团队，提供创业培训孵化、投融资服务与资源对接。

8. 完善零工市场信息化系统。完成现有 10 个县（区）零工市场信息化系统提质升级。

9. 开展创业培训与青年求职能力实训。面向高校毕业生、失业人员、返乡青年等群体开展各类创业培训，到 2026 年底培训

2000 人次；构建求职能力实训课程体系，开展职业规划、简历优化、面试技巧等实训，到 2026 年底培训 3000 人次。

（二）发展劳务品牌及劳务协作体系

1. 建设市级劳务品牌服务中心。作为全市劳务品牌服务展示交流中心，提升劳务服务形象，制定服务标准和规范，提供政策指引，统筹劳务品牌服务活动，搭建劳务服务展示交流平台，促进劳务品牌学习合作。

2. 培育发展劳务品牌。到 2026 年底，打造及优化 20 个劳务品牌，出台认定政策，明确申报条件、奖补方案和管理办法，建立评价机制，对表现突出的劳务品牌给予政策支持，鼓励提升技能含量，加强品牌宣传推广，形成具有大同特色的知名劳务品牌。

3. 建设劳务协作基地。打造 2 个劳务协作基地（技能劳务品牌培训基地），制定市级建设标准方案，对符合要求的基地给予一次性运营补贴，加强县（区）之间及与市外的劳务协作，建立稳定合作关系。

4. 拓展市外劳务就业服务站。在京津地区设立 5 个劳务就业服务站，加强与当地劳务市场对接，收集发布优质就业信息，重点针对我市农村富余劳动力以及有外出务工需求的劳务人员提供服务岗位，组织劳务人员参加招聘活动，给予服务站政策性补贴。

5. 举办劳务品牌交流活动。通过联盟组织举办覆盖京津冀、乌大张区域的劳务品牌交流活动，展示大同劳务品牌形象，组织劳务品牌企业与用人单位对接洽谈，依托劳务就业服务站优化人

才输出及输入机制。

6. 宣传劳务品牌。全面推进劳务品牌建设，通过电视、报纸、网络等多种媒体渠道宣传推广劳务品牌。进行品牌形象设计，打造具有辨识度的品牌标识和宣传口号。开展技能培训，提升劳务品牌从业人员的能力和素质。形成集劳务输出、技能培训、创业孵化及品牌塑造于一体的综合性品牌集群，提升我市劳务品牌的整体竞争力。

（三）培育人力资源市场体系

1. 打造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建设枢纽型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引入头部人力资源运营机构，搭建区域性人力资源服务平台，为新能源、文旅、算力经济等特色产业提供招聘、培训、人才外包、猎头服务，建设职业指导工作室，开展常态化职业指导。

2. 建设市外人力资源产业人才飞地。在东部地区设 5 个引才飞地，西部地区设 5 个引工飞地，承担大同城市品牌、产业及劳务品牌展示功能，面向省外实施引工、引才工作，加强与飞地所在地区人才交流合作。

3. 开展各类招聘会。面向京津冀、长三角、大湾区等区域及本地院校开展联合招聘高校毕业生专场活动，组织重点企业开展综合性、特色性校园“同聘”行动，到 2026 年底组织 20 场招聘会。

4. 开展企业家与 HR 专项培训。聚焦“走出去”参访学习、“领进门”名校赋能培训、“跟下去”追踪服务三大行动，组织企业家到行业标杆企业参观学习，与名校合作开展赋能培训，建立跟踪

指导机制，到 2026 年底培训企业家 500 人次；邀请资深 HR、劳动法律师授课，开展招聘与选才、薪酬绩效管理等核心领域培训，到 2026 年底培训 HR 800 人次。

（四）建设产教协同技能培育体系

1. 产教协同培育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促进全市特色产业健康发展，围绕智能制造类、数字经济类、现代服务业等，认定 13 个市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

2. 培训师资。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和，依托本地高校、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职业院校和重点企业，优先引入产业专家和高校师资，通过专项培训提升教学能力。到 2026 年底，培训优质师资 300 名。

3. 开展特色产业与高技能人才培训。围绕医药大健康、智能制造、数字经济等领域开展特色产业培训，到 2026 年底培训 4000 人；以产业发展为主导，结合大数据与农文旅产业，建立产教融合基地，开发实战化实训项目，到 2026 年底培训高技能人才 2000 人。

4. 认定技能大师工作室与就业见习基地。计划认定 6 个以上覆盖文旅、餐饮、先进制造等领域的技能大师工作室，给予一定资金支持；认定 5 个就业见习基地，为高校毕业生提供实践机会，出台认定政策，加强管理监督。

（五）构建智慧化就业体系

1. 打造数据监测平台。建设“智观云中”就业信息监测平台，整合人社等多部门数据，实现就业数据动态监测、用工缺口智能预警、人岗精准匹配，建设跨域联盟数据交互，提升就业服务数

字化管理水平，为政策制定提供数据支持。

2. 建设场景化服务平台。构建基于服务中枢和载体的场景化服务平台，开发数字化招聘综合服务平台、云端人力资源产业园管理服务应用，在市级就业创业中心归总数据，在人力资源产业园等地开展场景化应用，县（区）及院校载体重点做好数据收集与展示，提升服务精准性。

3. 建设 AI+智慧化平台与智绘就业地图。引入 AI 技术打造“AI 面试”“智能就业客服”等便民工具，构建“政务服务智能数字人”平台，利用 AR/VR 技术开展职业技能培训与就业体验，开发“智绘就业地图”，融合岗位信息、政策服务等功能，通过 APP、小程序在基层站点展示，提供便捷服务。

（六）特色职业技能培训与重点群体保障

1. 持续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围绕经开区制造业、云州黄花产业、广灵箱包等区域特色产业及文旅、大数据等重点领域，制定针对性培训方案，采用线上线下结合方式，到 2026 年底完成 2.5 万人次培训。

2. 实施“双十六条”与就业奖励政策。落实《大同市推动高质量发展强化人才激励十六条措施（试行）》和《大同市推动高质量发展创优人才生态十六条措施（试行）》，加大对重点群体就业支持；推行就业奖励政策，对大数据算力产业企业及餐饮住宿业新增从业人员给予补贴，鼓励企业扩大就业岗位。

3. 实施重点群体兜底政策。实施重点群体兜底政策保障，针

对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建立动态管理台账。提供个性化就业援助，如岗位推荐、职业培训、创业扶持等。加强公益性岗位开发与管理，优先安置重点群体就业，保障其基本生活，帮助其持续获得就业机会，实现稳定就业。到 2026 年底，帮扶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10000 人。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与责任落实

成立由市领导牵头的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工作专班，统筹规划、调度实施与评估监督，明确各县（区）、大同经开区及人社、财政、发改等部门责任分工，构建“市级统筹、县（区）联动、部门协同”的组织架构。建立跨部门定期沟通机制，加强信息共享与问题协调，确保项目目标与全市就业促进、产业发展同步推进。

（二）完善政策支撑与制度规范

聚焦公共就业服务体系优化，制定就业奖励、创业扶持、重点群体帮扶等配套政策，完善政策支持、提升支持的精准性。指导项目实施单位细化管理办法与实施细则，确保政策落地精准高效，形成“政策引导—执行规范—效果评估”的制度闭环。

（三）严格资金监管与统筹

1. 强化资金保障。统筹中央补助资金、省级配套资金、市级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社会资本，建立资金保障清单。

2. 强化资金监管。建立资金使用动态监管机制，公开透明推

进预算执行，强化审计监督与廉政风险防控，严惩套取、骗取资金行为，保障资金安全高效。合理规划使用中央资金，确保资金使用符合申报方案。

3. 强化绩效监控。引入第三方绩效评价体系，制定过程性评估机制。根据不同项目实施进展，进行半年度、年度评估。量化评估清单，按进度比例支付资金，资金支付分为预拨付部分、中期验收支付部分和交付验收支付部分。定期督查、压实工作责任，确保各环节任务达标。